

115年 危害辨識實務訓練班

主辦單位：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115年6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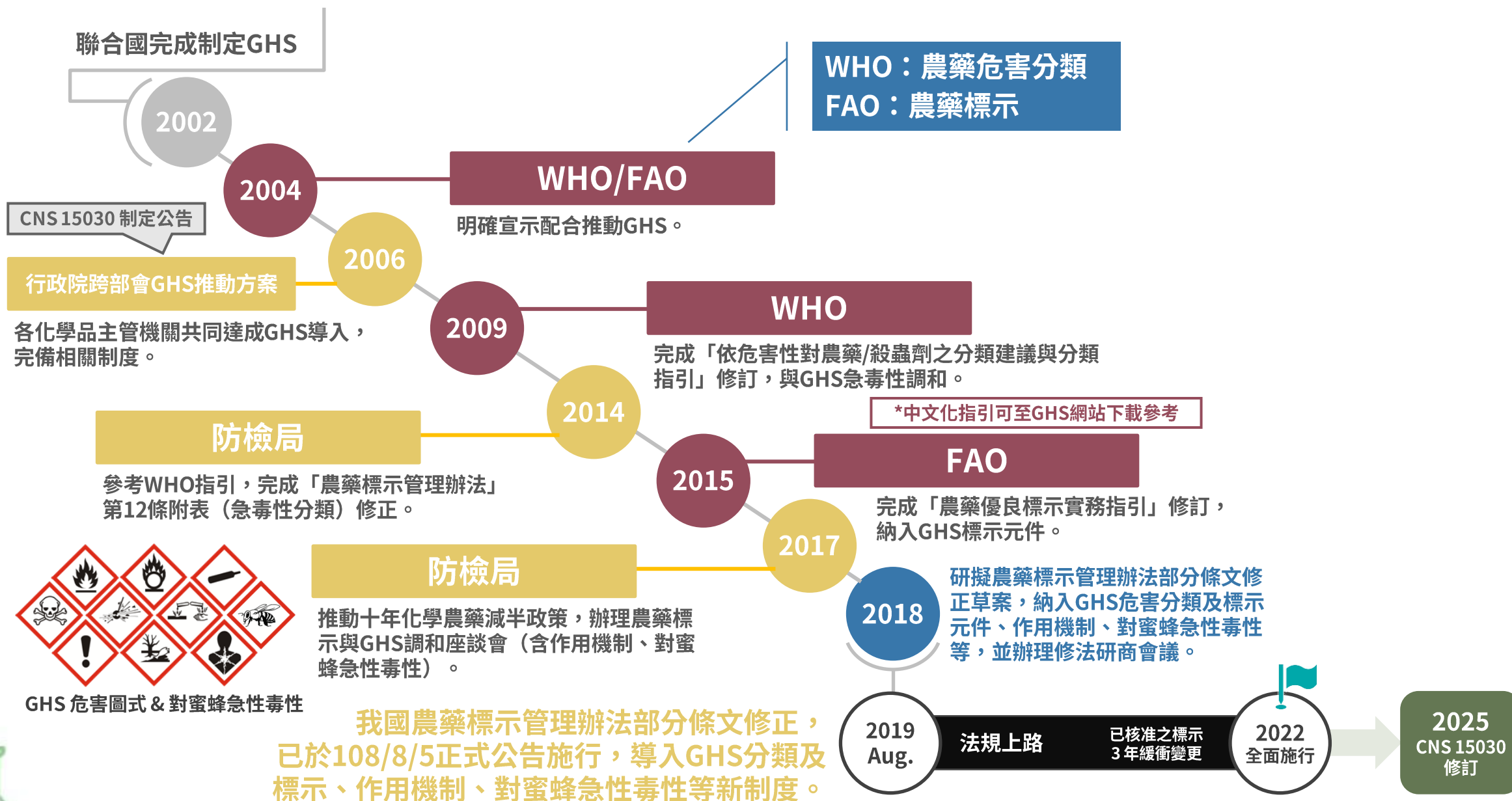
GHS & 我國農藥標示

關於全球調和制度（GHS）

- Globally Harmonized System of Classification and Labelling of Chemicals (GHS) - 化學品全球分類及標示調和制度（簡稱全球調和制度）
- 元件建構理論（Building Block Approach）
- 依據其健康、環境及物理性危害，提供物質及混合物之調和性分類準則（Hazard Classification）
 - 分類級別（Classification Categories）
- 提供調和性之危害通識要項規定
 - 標示（Labelling）
 - 安全資料表（Safety Data Sheet, SDS）

農藥原體及成品農藥





農藥標示管理辦法 第12條

- 農藥毒性分類如附表一。農藥對蜜蜂急性毒性分類如附表二。
- 農藥原體或成品農藥之危害圖式如圖一。
- 危害圖式、警示語、危害警告訊息應符合**國家標準 CNS 15030** 及附表二之規定。
- 農藥對水生物毒性屬 **CNS 15030** 之水環境危害物質慢毒性第一級、第二級或急性毒性第一級、第二級者，應標註對魚類危險或有害之危害防範圖式，另加註「勿使用於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或飲用水取水口一定距離內之地區」之警語。
- 農藥標示中有關農藥儲藏或使用時應注意事項，除以文字敘述外，並應於標示上加註危害防範圖式，其形式如圖二。



農藥標示管理辦法 第12條 (續)

- 農藥標示應記載事項應依下列規定排列：
 - 一. 危害圖式、警示語、作用機制與農用藥劑字樣應置於整體標示上方三分之一處。危害防範圖式及背景帶應置於標示下方。農藥作用機制之形式如圖三。
 - 二. 調配或稀釋農藥之危害防範圖式置於左邊；施用農藥之危害防範圖式置於右邊。
 - 三. 對魚類、動物危險或有害之危害防範圖式，視藥劑毒性需要加註於危害防範圖式最右邊。
 - 四. 不需調配稀釋可直接使用之農藥，其危害防範圖式至少應含穿戴手套、穿戴眼睛防護、穿著橡膠靴、加鎖存放，並遠離兒童接觸及使用後沖洗之圖式。



農藥標示管理辦法 第12條 (續)

- 危害圖式以彩色印刷者，應為白底黑色圖樣紅色邊框，且邊框應有足夠警示作用之寬度。
- 危害防範圖式之背景帶如圖四，得視藥劑使用安全性而減少圖式，應依其毒性區分如下：
 - 一. 極劇毒及劇毒農藥以紅色表示。
 - 二. 中等毒農藥以黃色表示。
 - 三. 輕毒農藥以藍色表示。
 - 四. 低毒農藥以綠色表示。



危害圖式

極劇毒及劇毒農藥



中等毒農藥



輕毒農藥



低毒農藥



農藥運輸倉儲管理辦法 第2條

- 農藥之運輸，應遵守下列規定：
 - 一. 應包裝堅固，並於農藥容器上黏貼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之標示，外包裝應標明農藥字樣及危害圖式。但未分裝之成品農藥及特定用途農藥，應於農藥容器標示下列內容：
 - (一) 農藥普通名稱。但屬特定用途農藥者，應標示農藥名稱。
 - (二) 危害圖式。
 - (三) 警示語。
 - (四) 危害警告訊息。
 - (五) 危害防範措施。
 - (六) 農藥生產業或輸入農藥之業者名稱、地址及電話。



農藥運輸倉儲管理辦法 第2條

- 農藥之運輸，應遵守下列規定：（續）
 - 不得與食品、飼料及人畜藥品混合裝載。但微生物農藥不在此限。
 - 有破裂漏出情事，應迅速採取對策，必要時並報告警察單位協助當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處理。
 - 承運農藥之運輸工具，於農藥卸下後，有洩漏情事，應即清洗消毒。
 - 備置運輸農藥之安全資料表。但運輸之農藥數量未達100公斤（公升）者，得免備置。
- 前項第一款之特定用途農藥，其容積在350毫升以下者，得僅於農藥容器標示農藥名稱、危害圖式及警示語。



農藥運輸倉儲管理辦法 第3條

- 農藥製造、加工、分裝、運輸、販賣之倉儲，應遵守下列規定：
 - 一. 農藥倉儲場所，應設置於地區高燥，建築堅固，通風良好，地面應鋪水泥或磨石子，表面須平滑，並有適當傾斜，以便消毒處理。
 - 二. 倉儲應有防火消毒設備，且出入口明顯處應有危害圖式、警示語之標示。
 - 三. 農藥應儲藏於倉庫中，其倉庫無法容納，須置於室外時，應於明顯處標示危害圖式。
 - 四. 農藥應與食品、飼料及人畜藥品分開儲藏。
 - 五. 倉儲中責付保管之禁用農藥、偽農藥及劣農藥與其他原料、農藥應分開儲放且有適當區隔，並造冊紀錄。
 - 六. 備置倉儲農藥之安全資料表。



CNS 15030 化學品分類及標示

已於 114/4/25 完成修訂 依據GHS第八修訂版 (2019)

線上檢索：<https://www.cnsonline.com.tw/>

1 個總則

適用範圍

化學品分類

化學品標示

29 個子項標準

17 種物理性危害

10 種健康危害

2 種環境危害

危害性	標準號碼	危害分類
物理性 危害	CNS 15030-1	爆炸物 Explosives
	CNS 15030-2	易燃氣體 Flammable gases
	CNS 15030-3	氣膠與加壓化學品 Aerosols and chemicals under pressure
	CNS 15030-4	氧化性氣體 Oxidizing gases
	CNS 15030-5	加壓氣體 Gases under pressure
	CNS 15030-6	易燃液體 Flammable liquids
	CNS 15030-7	易燃固體 Flammable solids
	CNS 15030-8	自反應物質 Self-reactive substances and mixtures
	CNS 15030-9	發火性液體 Pyrophoric liquids
	CNS 15030-10	發火性固體 Pyrophoric solids
	CNS 15030-11	自熱物質與混合物 Self-heating substances and mixtures
	CNS 15030-12	禁水性物質 Substances and mixtures which, in contact with water, emit flammable gases
	CNS 15030-13	氧化性液體 Oxidizing liquids
	CNS 15030-14	氧化性固體 Oxidizing solids
	CNS 15030-15	有機過氧化物 Organic peroxides
	CNS 15030-16	金屬腐蝕物 Corrosive to metals
	CNS 15030-29	退敏爆炸物 Desensitized explosives
健康 危害	CNS 15030-17	急毒性物質 Acute toxicity
	CNS 15030-18	腐蝕/刺激皮膚物質 Skin corrosion/irritation
	CNS 15030-19	嚴重眼睛損傷/眼睛刺激物質 Serious eye damage/eye irritation
	CNS 15030-20	呼吸道或皮膚致敏物質 Respiratory or skin sensitization
	CNS 15030-21	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 Germ cell mutagenicity
	CNS 15030-22	致癌物質 Carcinogenicity
	CNS 15030-23	生殖毒性物質 Reproductive toxicity
	CNS 15030-24	特定標的器官毒性物質 - 單一暴露 Specific target organ toxicity - Single exposure
	CNS 15030-25	特定標的器官毒性物質 - 重複暴露 Specific target organ toxicity - Repeated exposure
環境 危害	CNS 15030-26	吸入性危害物質 Aspiration hazard
	CNS 15030-27	水環境之危害物質 Hazardous to the aquatic environment
	CNS 15030-28	臭氧層危害物質 Hazardous to the ozone layer

國際間GHS版本採用概況

GHS official text and corrigenda	>
GHS (Rev.11) (2025)	
GHS (Rev.10) (2023)	
Previous editions	>
GHS (Rev. 9) (2021)	
GHS (Rev.8) (2019)	
GHS (Rev.7) (2017)	
GHS (Rev.6) (2015)	
GHS (Rev.5) (2013)	
GHS (Rev.4) (2011)	
GHS (Rev.3) (2009)	
Amend. to Rev.2	
GHS (Rev.2) (2007)	
Amend. to Rev.1	
GHS (Rev.1) (2005)	
Amend. to the 1st edition	
GHS 1st edition (2003)	

每 2 年更新
一個版本

GHS版本 目前版本✓ / 未來考慮▲		2	3	4	5	6	7	8	9	10
美國							✓	✓		
歐盟							✓			
台灣								✓		
日本						✓			▲	
韓國						✓				
澳洲							✓			
印度								▲		
泰國			✓							
新加坡							✓			
菲律賓				✓				▲		
中國				✓				▲		
馬來西亞			✓					▲		
印尼				✓			▲			
紐西蘭							✓			
柬埔寨		✓								
汶萊								▲		
寮國								▲		
緬甸								▲		
越南						✓				



CNS 15030 化學品分類及標示

分類

- 依據29個危害分類的分類標準，依數據或相關資料逐一進行分類分級判定（分類/不分類/不適用）。

標示

- 依分類結果，選擇對應之**危害圖式***、**警示語***、**危害警告訊息***、**危害防範措施/圖式**。

* 標準化用語，應與分類結果一致。



農藥原體 & 成品農藥－組成示意



適用「混合物」分類





CNS 15030 (GHS) 危害分類

分類範例：易燃液體

- 定義：係指閃火點不高於93°C的液體。

- 分類標準：

級別	標準
1	閃火點 $< 23^{\circ}\text{C}$ ，初沸點 $\leq 35^{\circ}\text{C}$
2	閃火點 $< 23^{\circ}\text{C}$ ，初沸點 $> 35^{\circ}\text{C}$
3	$23^{\circ}\text{C} \leq \text{閃火點} \leq 60^{\circ}\text{C}$
4	$60^{\circ}\text{C} < \text{閃火點} \leq 93^{\circ}\text{C}$

- 標示元件：



級別	圖式符號	警示語	危害警告訊息
1	火焰	危險	極度易燃液體和蒸氣
2	火焰	危險	高度易燃液體和蒸氣
3	火焰	警告	易燃液體和蒸氣
4	無圖式符號	警告	可燃液體



分類範例：急毒性物質

- 定義：係指一次性或短時間下，經吞食、皮膚接觸或吸入之途徑暴露於物質或混合物後，出現嚴重損害健康之反應（例：致命）。
- 分類標準：

暴露途徑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第 4 級	第 5 級
吞食 (mg/kg 體重)	$ATE \leq 5$	$5 < ATE \leq 50$	$50 < ATE \leq 300$	$300 < ATE \leq 2000$	$2000 < ATE \leq 5000$
皮膚 (mg/kg 體重)	$ATE \leq 50$	$50 < ATE \leq 200$	$200 < ATE \leq 1000$	$1000 < ATE \leq 2000$	
氣體 (ppmV)	$ATE \leq 100$	$100 < ATE \leq 500$	$500 < ATE \leq 2500$	$2500 < ATE \leq 20000$	
蒸氣 (mg/L)	$ATE \leq 0.5$	$0.5 < ATE \leq 2.0$	$2.0 < ATE \leq 10.0$	$10.0 < ATE \leq 20.0$	
粉塵和霧滴 (mg/L)	$ATE \leq 0.05$	$0.05 < ATE \leq 0.5$	$0.5 < ATE \leq 1.0$	$1.0 < ATE \leq 5.0$	

農藥標示管理辦法第十二條附表一

農藥急性毒性分類修正規定

*：單位為 mg/kg body weight

急性毒性分類	危害級別	口服 LD ₅₀ *	皮膚 LD ₅₀ *
極劇毒	第一級	≤ 5	≤ 50
劇毒	第二級	$> 5 \sim \leq 50$	$> 50 \sim \leq 200$
中等毒	第三級	$> 50 \sim \leq 300$	$> 200 \sim \leq 1000$
	第四級	$> 300 \sim \leq 2000$	$> 1000 \sim \leq 2000$
輕毒	第五級	$> 2000 \sim \leq 5000$	$> 2000 \sim \leq 5000$
低毒	未分級	> 5000	> 5000



第一.二.三級



第四級

備註：

1. 成品農藥應依其成品急性毒性值分類。
2. 本項農藥急性毒性分類係參考 WHO 農藥急性毒性分類，危害級別係參考 GHS 危害級別分類編制。（試驗動物為大鼠）



農藥標示管理辦法第十二條附表二

農藥對蜜蜂急性毒性分類

危害 級別	分類標準 (蜜蜂成蟲接觸急性毒性)	標註危害圖式	警示語	危害警告訊息
第一級	$LD_{50} \leq 2 \mu\text{g}/\text{bee}$		警告	對蜜蜂有劇毒
第二級	$2 \mu\text{g}/\text{bee} < LD_{50} \leq 11 \mu\text{g}/\text{bee}$		警告	對蜜蜂有毒
第三級	$LD_{50} > 11 \mu\text{g}/\text{bee}$	無	無	相對無毒





成品農藥 (混合物) 危害分類邏輯 說明

CNS 15030 混合物分類介紹 (1)

- GHS 對物理性危害的測試方法作了規定，原則上延用 UN 橘皮書及其測試準則所明定的方法，以及 ISO、ASTM 等國際通用公認的方法，依據 GHS 要求對於物質或混合物（農藥原體或成品農藥）之物理性危害作分類判定。
- 混合物的物理性危害分類須應用 GHS 要求之測試方法作整體測試；而健康與環境危害則可以依整體測試，或運用 GHS 所提供之方法，依各成分之危害特性推估出混合物的整體危害特性。



CNS 15030 混合物分類介紹 (2)

步驟 A

- 如果該混合物有整體測試資料，則混合物的分類依據該整體測試資料進行。

步驟 B

- 如果該混合物本身沒有整體測試資料，就應考慮每個 GHS 危害中之「銜接原則」(Bridging Principle) 進行分類判別，並且依條件判定是否可以相關銜接原則對此混合物進行分類。

步驟 C

- 對於健康和環境之危害分類而言，如果 (i) 混合物本身沒有測試資料，且 (ii) 現有資訊不足以適用上述提及之銜接原則，那麼就用 GHS 危害中所述關於根據已知資訊估計危害的共識原則，來對該混合物進行分類。



農藥理化性及毒理試驗準則

步驟 A

農藥理化性及毒理試驗準則第三條附件一附表

農藥理化性質試驗項目表

理化性質	試驗物質		化學 農藥	微生物 製劑農藥	生化製劑農藥		備註
					費洛蒙*	其他	
物理狀態 (Physical state)	原體	成品	○	○	○	○	1
顏色 (Color)	原體	成品	○	○	○	○	
氣味 (Odor)	原體	成品	○	○	×	○	
酸鹼度 (pH)	原體	成品	○	○	×	○	2
熔點或沸點 (Melting point or Boiling point)	原體		○	×	×	△	3
密度、比重、容積密度 (Density、Specific gravity、Bulk density)	原體	成品	○	△	×	○	4
蒸氣壓 (Vapor pressure)	原體		○	×	×	△	5
溶解度 (Solubility)	原體		○	×	×	△	6
分配係數 (Partition coefficient)	純品		○	×	×	△	7
解離常數 (Dissociation constant)	純品		○	×	×	△	8
黏性 (Viscosity)	原體	成品	○	○	×	○	9
安定性 (Stability)	原體		○	×	×	△	10
燃燒性 (Flammability)	原體	成品	○	×	×	○	11
混合性 (Miscibility)	原體	成品	△	△	×	△	12
爆炸性 (Explosibility)	原體	成品	○	×	×	○	13
腐蝕性 (Corrosive characteristics)	原體	成品	○	○	×	○	14
貯存安定性 (Storage stability)	原體	成品	○	○	×	○	15
其他 (Others)	原體	成品	△	△	○	△	16

○：必備試驗資料 △：視情況而定 ×：不須檢送試驗資料

農藥理化性及毒理試驗準則第三條附件二附表

一有機化學製劑農藥毒理試驗項目

資料項目	新有效成分		新劑型或含量 (含混合劑)	新增使用範圍	已核准登記		供試樣品		備註
	食用作物	非食用作物			相同有效成分、劑型及含量之農藥申請核發許可證	登記滿十五年之農藥有效成分申請展延*	原體	成品	
一、急性毒性試驗 (Acute toxicity testing)									
口服急毒性 (Acute oral toxicity)	○	○	○	*	△	△	✓	✓	1
皮膚急毒性 (Acute dermal toxicity)	○	○	○	*	×	△	✓	✓	2
呼吸急毒性 (Acute inhalation toxicity)	○	○	△	*	×	△	✓	✓	3
眼刺激 (Acute eye irritation)	○	○	○	*	×	△	✓	✓	4
皮膚刺激 (Acute dermal irritation)	○	○	△	*	×	△	✓	✓	4
皮膚過敏性 (Skin sensitization)	○	○	△	*	△	△	✓	✓	5
神經毒性 (Acute neurotoxicity)	△	△	×	×	×	△	✓		6
二、亞慢性毒性試驗 (Subchronic toxicity testing)									

有整體測試數據，可用以進行GHS危害分類

銜接原則 (bridging principles)

- 稀釋 (Dilution)

稀釋劑毒性等級 $\leq$ 原始成分中毒性最低等級
新混合物分類 = 原有物質分類

- 批次 (Batching)

- 已劃為最高毒性的混合物濃縮，可用同一最高毒性之分級

已分類為第 1 級，成分中分類第 1 級之濃度 $\uparrow$ ，
新混合物直接分類為第 1 級



銜接原則 (bridging principles)

- 添入同一毒性類別其毒性分級相同 (內插法)

A (II)	B (II)	C (II)	→	(II)
10%	40%	20%		

- 本質類似混合物，可用同一級別

(混合物甲) A+B

(混合物乙) C+B

若兩者中B濃度一樣，A與C濃度相同且毒性分類相同，
且不影響B之毒性。

若(甲)已經過測試定分類時，則 (甲)=(乙)



混合物分類基本原則

步驟 C

急毒性估計值（ATE）相加公式

- 急毒性物質（吞食／皮膚／吸入）

管制值/濃度限值

- 腐蝕/刺激皮膚物質、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
- 呼吸道或皮膚致敏物質
- 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致癌物質、生殖毒性物質
- 特定標的器官毒性物質～單一暴露、重複暴露
- 吸入性危害物質

相加公式／加總法

- 水環境之危害物質（急毒性／慢毒性）



急毒性估計值相加公式

• 以急毒性物質為例

$$\frac{100}{ATE_{mix}} = \sum_n \frac{C_i}{ATE_i}$$

C_i = 成分*i* 的濃度

n 成分，並且*i* 從1計算到*n*

ATE_i = 成分*i* 的急毒性估計值

★部份成分毒性未知時：

$$\frac{100 - \left(\sum C_{未知} \text{ if } > 10\% \right)}{ATE_{mix}} = \sum_n \frac{C_i}{ATE_i}$$

暴露途徑	分類級別或測試獲得的急毒性範圍估計值 (a)	換算得到的急毒性點估計值 (b)
吞食 (mg/kg 體重)	0 < 第1 級 ≤ 5	0.5
	5 < 第2 級 ≤ 50	5
	50 < 第3 級 ≤ 300	100
	300 < 第4 級 ≤ 2000	500
	2000 < 第5 級 ≤ 5000	2500
皮膚 (mg/kg 體重)	0 < 第1 級 ≤ 50	5
	50 < 第2 級 ≤ 200	50
	200 < 第3 級 ≤ 1000	300
	1000 < 第4 級 ≤ 2000	1100
	2000 < 第5 級 ≤ 5000	2500
氣體 (ppmV)	0 < 第1 級 ≤ 100	10
	100 < 第2 級 ≤ 500	100
	500 < 第3 級 ≤ 2500	700
	2500 < 第4 級 ≤ 20000	4500
	第5 級 – 見3.1.2.5 註腳	
蒸氣 (mg/l)	0 < 第1 級 ≤ 0.5	0.05
	0.5 < 第2 級 ≤ 2.0	0.5
	2.0 < 第3 級 ≤ 10.0	3
	10.0 < 第4 級 ≤ 20.0	11
	第5 級 – 見4.1.5註	
粉塵/霧滴 (mg/l)	0 < 第1 級 ≤ 0.05	0.005
	0.05 < 第2 級 ≤ 0.5	0.05
	0.5 < 第3 級 ≤ 1.0	0.5
	1.0 < 第4 級 ≤ 5.0	1.5
	第5 級 – 見4.1.5註	



以佈飛松43%乳劑為例之急毒性判定

	成分名稱	含量%	GHS危害分類/分級
有效成分	佈飛松	43	急毒性物質（吸入）第3級（蒸氣） 急毒性物質（皮膚）第3級 急毒性物質（吞食）第4級 水環境之危害物質（慢毒性）第1級
			易燃液體第3級 急毒性物質（吞食）第5級 腐蝕/刺激皮膚物質第2級 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2A級 特定標的器官毒性物質～重複暴露第2級 吸入性危害第1級 水環境之危害物質（急毒性）第3級
其他成分	有機溶劑 X	49	急毒性物質（吞食）第2級 腐蝕/刺激皮膚物質第2級 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2A級 特定標的器官毒性物質～重複暴露第2級 水環境之危害物質（慢毒性）第1級
	成分 W	3	急毒性物質（吞食）第5級 腐蝕/刺激皮膚物質第3級 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2A級 吸入性危害第2級
	有機溶劑 Y	1	無
	成分 Z	4	無



以佈飛松43%乳劑為例之急毒性（吞食）判定

1

佈飛松	43%	急毒性物質（吞食）第4級
有機溶劑 X	49%	急毒性物質（吞食）第5級
成分 W	3%	急毒性物質（吞食）第2級
有機溶劑 Y	1%	急毒性物質（吞食）第5級
成分 Z	4%	無

未知毒性成分 < 10，
帶入公式一：

$$\frac{100}{ATE_{mix}} = \sum_n \frac{C_i}{ATE_i}$$

2

暴露途徑	分類級別或測試獲得的 急毒性範圍估計值 (a)	換算得到的急毒性 點估計值 (b)
吞食 (mg/kg 體重)	0 < 第1 級 ≤ 5	0.5
	5 < 第2 級 ≤ 50	5
	50 < 第3 級 ≤ 300	100
	300 < 第4 級 ≤ 2000	500
	2000 < 第5 級 ≤ 5000	2500

查表取得 點估計值 ATE_i：

佈飛松	43%	500
有機溶劑 X	49%	2500
成分 W	3%	5
有機溶劑 Y	1%	2500
成分 Z	4%	—

3

$$\frac{100}{ATE} = \frac{43}{500} + \frac{49}{2500} + \frac{3}{5} + \frac{1}{2500}$$

$$ATE = \frac{100}{0.706} = 141.6$$

急毒性物質（吞食）
第3級

警示語：危險
危害警告訊息：吞食有毒



管制值/濃度限值之應用例

～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

<u>成分（有效成分/其他成分）</u> 劃為：	<u>混合物（成品農藥）</u> 分類的管制值/濃度限值：		
	第 1 級致突變物		第 2 級致突變物
	第 1A 級	第 1B 級	
第 1A 級致突變物	$\geq 0.1 \%$	—	—
第 1B 級致突變物	—	$\geq 0.1 \%$	
第 2 級致突變物	—		$\geq 1.0\%$



管制值/濃度限值之應用例

～生殖毒性物質

成分（有效成分/其他成分）劃為：	混合物（成品農藥）分類的管制值/濃度限值：		
	第 1 級生殖毒性物質		第 2 級生殖毒性物質
	第 1A 級	第 1B 級	
第 1A 級生殖毒性物質	$\geq 0.1 \%$	—	—
	$\geq 0.3 \%$		
第 1B 級生殖毒性物質	—	$\geq 0.1 \%$	
		$\geq 0.3 \%$	
第 2 級生殖毒性物質	—		$\geq 1.0\%$
			$\geq 3.0\%$





CNS 15030 (GHS) 標示元件

農藥標示管理辦法第十二條圖一 危害圖式修正規定

危害圖式	說明	危害圖式	說明
	易燃性		氧化性
	爆炸性		腐蝕性
	加壓氣體		急性毒性
	急性健康危害		環境危害
	慢性健康危害		對蜜蜂危害



代表農藥產品危害特性的危害圖式

成品農藥標示常見危害圖式



危害圖式之優先順序

- 物理性危害：

- 遵循聯合國運輸建議書（橘皮書）的規則

- 健康危害性：

- 如果需標示“骷髏與兩根交叉骨”之圖式，則不必出現驚嘆號；
 - 如果需標示“腐蝕”之圖式，則不用出現用以表示皮膚或眼睛刺激之驚嘆號；
 - 如果需標示有關呼吸道過敏的“健康危害”圖式時，則不用出現用以表示皮膚過敏或皮膚或眼睛刺激之驚嘆號。



標示～警示語

- 指標示上用來表明**危害的相對嚴重程度**的標示語。
- GHS 使用的警示語是“危險”和“警告”。
 - “危險”用於較為嚴重的危害級別（即主要用於第 1 級 和第 2 級）
 - “警告”用於較輕的級別。
- 警示語之優先順序：**危險 > 警告**



標示～危害警告訊息

- 係指對應每一個危害分類和級別，用以描述一種危害產品的**危害性質**之短語。
- 如易燃液體第2級，其對應之危害警告訊息為“高度易燃液體和蒸氣”。

級別	圖式符號	警示語	危害警告訊息
1	火焰	危險	極度易燃液體和蒸氣
2	火焰	危險	高度易燃液體和蒸氣
3	火焰	警告	易燃液體和蒸氣
4	無圖式符號	警告	可燃液體



標示～危害防範措施/圖式

- 指一個片語（和/或圖式），說明應採取以減少或防止因暴露某種具危害性化學品，或因對它不當的儲存或處置應建議採取的措施。
- 此部分之資訊目前**並未標準化**，亦即業者可自行根據產品特性選擇防範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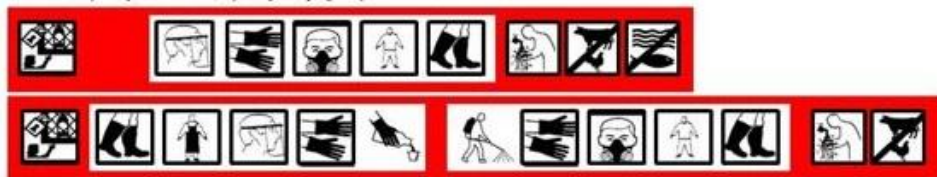
代表防護措施的危害防範圖式

← 調配或稀釋 中間 施用農藥 →			
第一欄	第二欄	第三欄	第四欄
加鎖存放，並遠離兒童接觸	調配/稀釋 危害防範圖式	施用 危害防範圖式	使用後沖洗、對動物危險/ 有害、對魚類危險/有害
 所有產品 均應標示	 或      或   或  *依分類有文字建議	     或   或  *依分類有文字建議	   所有產品 均應標示



農藥標示管理辦法第十二條圖四 危害防範圖式之背景帶圖例修正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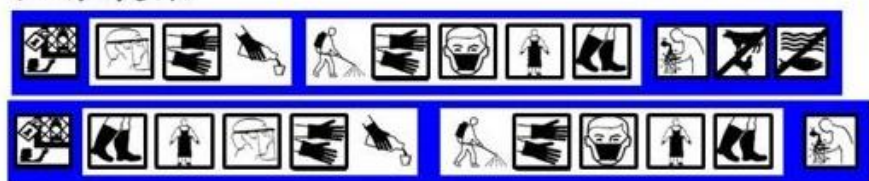
極劇毒及劇毒農藥



中等毒農藥



輕毒農藥



低毒農藥



急性毒性 分類	危害級別
極劇毒	第一級
劇毒	第二級
中等毒	第三級
	第四級
輕毒	第五級
低毒	未分級





GHS 安全資料表 (SDS)

農藥運輸倉儲管理辦法 第2、3條

第 2 條

1 農藥之運輸，應遵守下列規定：

一、應包裝堅固，並於農藥容器上黏貼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之標示，外包裝應標明農藥字樣及危害圖式。但未分裝之成品農藥及特定用途農藥，應於農藥容器標示下列內容：

〈一〉農藥普通名稱。但屬特定用途農藥者，應標示農藥名稱。

〈二〉危害圖式。

〈三〉警示語。

〈四〉危害警告訊息。

〈五〉危害防範措施。

〈六〉農藥生產業或輸入農藥之業者名稱、地址及電話。

二、不得與食品、飼料及人畜藥品混合裝載。但微生物農藥不在此限。

三、有破裂漏出情事，應迅速採取對策，必要時並報告警察單位協助當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處理。

四、承運農藥之運輸工具，於農藥卸下後，有洩漏情事，應即清洗消毒。

五、備置運輸農藥之安全資料表。但運輸之農藥數量未達一百公斤（公升）者，得免備置。

2 前項第一款之特定用途農藥，其容積在三百五十毫升以下者，得僅於農藥容器標示農藥名稱、危害圖式及警示語。

第 3 條

農藥製造、加工、分裝、運輸、販賣之倉儲，應遵守下列規定：

一、農藥倉儲場所，應設置於地區高燥，建築堅固，通風良好，地面應鋪水泥或磨石子，表面須平滑，並有適當傾斜，以便消毒處理。

二、倉儲應有防火消毒設備，且出入口明顯處應有危害圖式、警示語之標示。

三、農藥應儲藏於倉庫中，其倉庫無法容納，須置於室外時，應於明顯處標示危害圖式。

四、農藥應與食品、飼料及人畜藥品分開儲藏。

五、倉儲中責付保管之禁用農藥、偽農藥及劣農藥與其他原料、農藥應分開儲放且有適當區隔，並造冊紀錄。

六、備置倉儲農藥之安全資料表。



安全資料表 (Safety Data Sheets, SDS)

16 大項

GHS 紫皮書 附錄 4

ANNEXES

Annex 1	Classification and labelling summary tables.....	257
Annex 2	(Reserved)	273
Annex 3	Codification of hazard statements, codification and use of precautionary statements, codification of hazard pictograms and examples of precautionary pictograms.....	277
Annex 4	Guidance on the preparation of Safety Data Sheets (SDS)	391
Annex 5	Consumer product labelling based on the likelihood of injury	417
Annex 6	Comprehensibility testing methodology	423

法規名稱：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 EN

修正日期：民國 107 年 11 月 09 日

法規類別：行政 > 勞動部 > 職業安全衛生目

- 附檔：
- 附表一：危害性化學品之分類、標示要項.PDF
 - 附表二：標示之格式.PDF
 - 附表二：標示之格式.DOC
 - 附表三：健康危害分類之危害成分濃度管制值表.PDF
 - 附表三：健康危害分類之危害成分濃度管制值表.DOC
 - 附表四：安全資料表應列內容項目及參考格式.PDF
 - 附表五：危害性化學品清單.PDF
 - 附表五：危害性化學品清單.DOC

法規名稱：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標示與安全資料表管理辦法 EN

修正日期：民國 111 年 11 月 04 日

法規類別：行政 > 環境部 > 化學物質管理目

附檔：• 附表 容器、包裝標示之格式.PDF

法規名稱：	安全資料表格式
公發布日：	民國 97 年 05 月 20 日
修正日期：	民國 103 年 12 月 08 日
發文字號：	環署毒字第1030103652C號公告
法規體系：	化學物質管理/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
立法理由：	中華民國103年12月8日修正總說明及對照表.pdf
圖表附件：	安全資料表格式.PDF



行政院公報資訊網

The Executive Yuan Gazette Online

每日即時刊登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公布之法令規章等資訊

對於本網站提供之相關資訊，如有任何疑義，請逕向公（發）布機關洽詢。

勞動部 公告

中華民國115年5月7日

勞職授字第1150251656號

主 旨：預告修正「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部分條文及第五條附表一、第十二條附表三、附表四草案。

依 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

公告事項：

- 一、修正機關：勞動部。
- 二、修正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十條第三項。
- 三、「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部分條文及第五條附表一、第十二條附表三、附表四修正草案如附件。本案另載於本部全球資訊網站〈網址：<https://www.mol.gov.tw>〉，「勞動法令／最新動態」網頁。
- 四、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隔日起60日內，依所附意見表格向本部陳述意見或洽詢：
 - （一）承辦單位：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 （二）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11樓
 - （三）聯絡人：賴檢查員
 - （四）電話：（02）89956666分機3123
 - （五）傳真：（02）89956665
 - （六）電子郵件：yuchenglai@osha.gov.tw

➔ 本次修正係為強化源頭廠商提供安全資料表之正確性，並配合聯合國GHS紫皮書第8修訂版及經濟部114年4月修訂公布之國家標準CNS 15030內容，爰修正本規則。

部 長 洪申翰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修正草案總說明 (115/5/7, 摘錄)

- 依據聯合國GHS第8修正版內容及國家標準CNS 15030化學品危害分類標準，新增退敏爆炸物之危害分類，並修正易燃氣體第一級及氣膠與加壓化學品危害分類、標示要項及部分危害分類名稱。（修正條文第五條附表一、第十二條附表三）
- 依據聯合國GHS第8修正版內容，修正安全資料表部分欄位內容。（修正條文第十二條附表四）
- 新增源頭廠商提供之安全資料表有誤者，主管機關或勞動檢查機構得通知期限補正；屆期末補正者處以罰鍰之規定。（修正條文第十五條之一）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修正草案 (115/5/7)

[草案] 修正條文第五條附表一

急毒性物質：吞食	第 1 級		危險	吞食致命
	第 2 級		危險	吞食致命
	第 3 級		危險	吞食有毒
	第 4 級		警告	吞食有害

■ 急毒性物質：吞食

- ☐ 第1級
- ☐ 第2級
- ☐ 第3級
- ☐ 第4級

☒ ~~第5級~~

■ 急毒性物質：皮膚

- ☐ 第1級
- ☐ 第2級
- ☐ 第3級
- ☐ 第4級

☒ ~~第5級~~

■ 急毒性物質：吸入

- ☐ 第1級
- ☐ 第2級
- ☐ 第3級
- ☐ 第4級

☒ ~~第5級~~

腐蝕／刺激皮膚物質	第1級	第1A級		危險	造成嚴重皮膚灼傷和眼睛損傷	子級別分類數據不充分情況得歸類為第1級
		第1B級				
		第1C級				
	第2級			警告	造成皮膚刺激	

■ 腐蝕／刺激皮膚物質

- ☐ 第1級
- ☐ 第2級
- ☒ ~~第3級~~

■ 吸入性危害物質

- ☐ 第1級
- ☒ ~~第2級~~

吸入性危害物質	第 1 級		危險	如果吞食並進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	-------	---	----	----------------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修正草案 (115/5/7)

[草案] 修正條文第十二條附表四（安全資料表應列內容項目及參考格式）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三、成分辨識資料			三、成分辨識資料		
純物質：			純物質：		
中英文名稱：			中英文名稱：		
同義名稱：			同義名稱：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		
危害成分(成分百分比)：			危害成分(成分百分比)：		
混合物：			混合物：		
危害成分之中英文名稱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	濃度或濃度範圍(成分百分比)	化學性質：		
			危害成分之中英文名稱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	濃度或濃度範圍(成分百分比)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修正草案 (115/5/7)

[草案] 修正條文第十二條附表四（安全資料表應列內容項目及參考格式）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三、成分辨識資料			三、成分辨識資料		
純物質：			純物質：		
中英文名稱：			中英文名稱：		
同義名稱：			同義名稱：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		
危害成分(成分百分比)：			危害成分(成分百分比)：		
混合物：			混合物：		
危害成分之中英文名稱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	濃度或濃度範圍(成分百分比)	化學性質：		
			危害成分之中英文名稱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	濃度或濃度範圍(成分百分比)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修正草案 (115/5/7)

[草案] 修正條文第十二條附表四（安全資料表應列內容項目及參考格式）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物質狀態、顏色等）：	氣味：
運動黏度：	熔點：
pH 值：	沸點/沸點範圍：
易燃性（固體、氣體）：	閃火點：
分解溫度：	測試方法（開杯或閉杯）：
自燃溫度：	爆炸界限：
蒸氣壓：	蒸氣密度：
密度：	溶解度：
辛醇／水分配係數(log K _{ow})	顆粒特性：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物質狀態、顏色等）：	氣味：
嗅覺閾值：	熔點：
pH 值：	沸點/沸點範圍：
易燃性（固體、氣體）：	閃火點：
分解溫度：	測試方法（開背或閉杯）：
自燃溫度：	爆炸界限：
蒸氣壓：	蒸氣密度：
密度：	溶解度：
辛醇／水分配係數(log K _{ow})	揮發速率：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修正草案 (115/5/7)

[草案] 修正條文第十二條附表四（安全資料表應列內容項目及參考格式）

十四、運送資料

聯合國編號：
聯合國運輸名稱：
運輸危害分類：
包裝類別：
散裝貨運運輸規定：
海洋污染物（是／否）：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十六、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	
製表單位	名稱：
	地址/電話：
製表日期	

十四、運送資料

聯合國編號：
聯合國運輸名稱：
運輸危害分類：
包裝類別：
海洋污染物（是／否）：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十六、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		
製表單位	名稱：	
	地址/電話：	
製表人	職稱：	姓名(簽章)：
製表日期		



農藥標示樣張 產出工具

- 下載：<https://ghs.aphia.gov.tw/>
- 線上申請授權碼：



農藥標示樣張形式產出工具V1.8.0

新增農藥標示樣張 ▾ 資料維護 ▾ 系統設定 ▾ 說明 ▾



使用 聲明

本農藥標示樣張形式產出工具（以下簡稱本工具）係依據農藥標示管理辦法第三條之規定，由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工具所有者）委託財團法人安全衛生技術中心（工具製作者）所製作之指定工具。農藥業者應詳閱法規規定及說明，並確保所提交之農藥標示內容之正確性，工具所有者及工具製作者不負任何因直接或間接使用本工具所提交之農藥標示內容錯誤所可能造成之損害、損失及責任歸屬。

快速 使用

您欲產出的農藥標示樣張形式是屬於何種農藥類型？

農藥原體

成品農藥

分類

- 已內建GHS混合物分類
邏輯（成品農藥）

標示

- 已納入GHS標示元件
→依據分類結果帶出



農藥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
ANIMAL AND PLANT HEALTH INSPECTION AGENCY
MINISTRY OF AGRICULTURE

最新消息

農藥標示工具專區

農藥施用安全防護專區

農藥成分安全資訊

常見問題

相關連結



您現在的位置 > 首頁 > 農藥標示工具專區 > 工具下載

農藥標示工具專區

> 工具下載 > 工具說明

農藥標示樣張形式產出工具 v1.8.0

download

GHS危害圖式檔案

download

蜜蜂毒圖式檔案_AI檔

download

危害防範圖式_AI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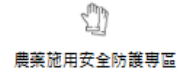
download

危害防範圖式_JPG檔

download



農藥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 版權所有
聯繫窗口：財團法人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06-2937770



您現在的位置 > 首頁 > 農藥標示工具專區 > 工具說明

農藥標示工具專區

> 工具下載

> 工具說明

農藥標示樣張形式產出工具 - 授權碼申請表單

more

115/5/7 農藥標示樣張形式產出工具v1.8 - 使用說明

more

114/7/24 危害辨識實務訓練班 / 課程投影片

mo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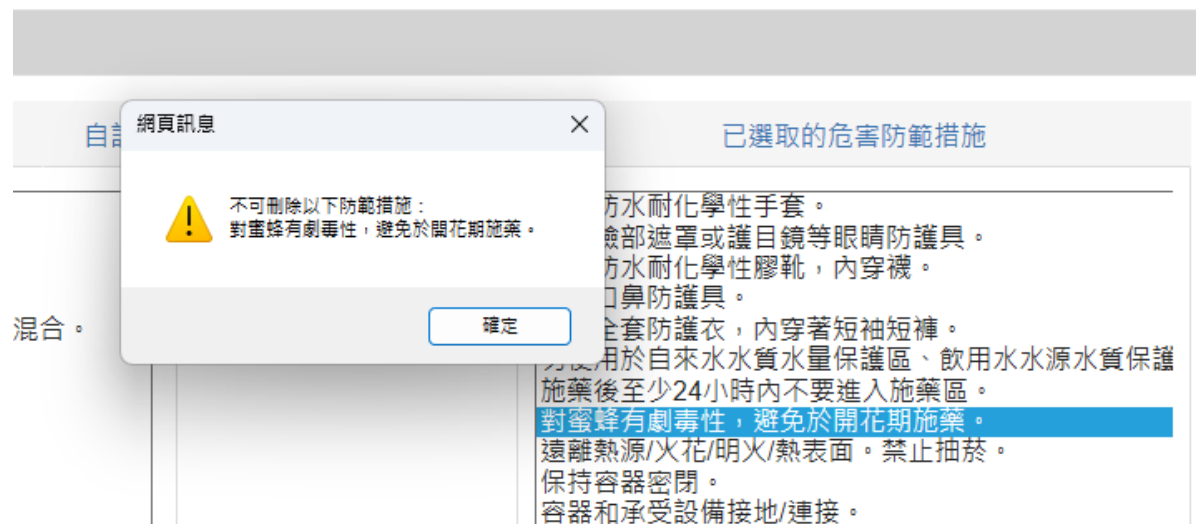
農藥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 版權所有
聯繫窗口：財團法人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06-2937770

工具操作流程



工具最新版本：v1.8.0

- 針對危害分類結果具有對蜜蜂急性毒性（第1、2級）者，新增對應之危害防範措施（**不可刪除**）。
- 第1級：對蜜蜂有劇毒性，避免於開花期施藥。
- 第2級：對蜜蜂有毒性，避免於開花期施藥。



操作重點提醒 (1)

請使用最新版工具 進行農藥標示樣張產出



農藥動植物防疫檢疫署
ANIMAL AND PLANT HEALTH INSPECTION AGENCY
MINISTRY OF AGRICULTURE



最新消息



農藥標示工具專區



農藥施用安全防護專區



農藥成分安全資訊



常見問題



相關連結



農藥標示暨GHS化學品
全球調和制度資訊網

您現在的位置 > 首頁 > 農藥標示工具專區 > 工具下載

農藥標示工具專區

> 工具下載

> 工具說明

農藥標示樣張形式產出工具 v1.8.0

download



操作重點提醒 (2)

建議定期備份

先備份，再更新！



步驟：

1. 先開啟工具，進行資料庫備份。
2. 至防檢署－GHS網站下載新版工具。
3. 依指示進行工具安裝。
4. 匯入先前已備份的資料庫。



操作重點提醒 (3)

標示樣張資料， 可單筆複製或匯出資料

農藥標示樣張形式產出工具V1.8.0

新增農藥標示樣張 ▾ 資料維護 ▾ 系統設定 ▾ 說明 ▾

請選取農藥類型或輸入農藥名稱進行查詢 匯入資料

農藥類型 請選擇 ▾ 農藥名稱

是否完成分類 全部 ▾

查詢

查詢結果 (共有 1 筆資料)

農藥類型	農藥名稱	物理狀態	危害分類	標示樣張	操作 / 建立日期
成品農藥	佈飛松 43%	液態	檢視 重新分類	編輯 匯出PDF 匯出圖式 匯出審查	複製 匯出資料 刪除 2025/10/20 16:58

與備份目的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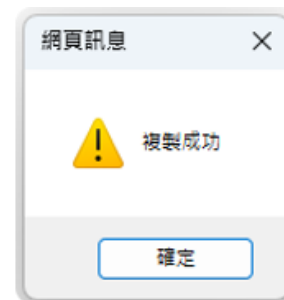
已建立的農藥標示樣張資料可單筆複製、匯出資料或刪除。



標示樣張資料－單筆複製

查詢結果 (共有 1 筆資料)					
農藥類型	農藥名稱	物理狀態	危害分類	標示樣張	操作 / 建立日期
成品農藥	佈飛松 43%	液態	檢視 重新分類	編輯 匯出PDF 匯出圖式 匯出審查	複製 匯出資料 刪除 2025/10/20 16:58

單筆複製：
點選「複製」，
待出現複製成功
的訊息，即可於列表中找到該筆
複製的資料。



查詢結果 (共有 2 筆資料)					
農藥類型	農藥名稱	物理狀態	危害分類	標示樣張	操作 / 建立日期
成品農藥	佈飛松 43%	液態	檢視 重新分類	編輯 匯出PDF 匯出圖式 匯出審查	複製 匯出資料 刪除 2026/05/05 15:28
成品農藥	佈飛松 43%	液態	檢視 重新分類	編輯 匯出PDF 匯出圖式 匯出審查	複製 匯出資料 刪除 2025/10/20 16:58



複製之資料，其建
立時間為複製當下
之日期及時間。



標示樣張資料－單筆匯出資料

查詢結果 (共有 1 筆資料)					
農藥類型	農藥名稱	物理狀態	危害分類	標示樣張	操作 / 建立日期
成品農藥	佈飛松 43%	液態	檢視 重新分類	編輯 匯出PDF 匯出圖式 匯出審查	複製 匯出資料 刪除 2025/10/20 16:58

單筆匯出資料
點選「匯出資料」，將檔案
下載「儲存」於電腦中。



儲存時，檔名預設為農藥名稱，可於儲存時自行修改。

檔案名稱(N): 佈飛松 43%.zip

存檔類型(T): ZIP 檔案

標示樣張資料－單筆匯入資料

農藥標示樣張形式產出工具V1.8.0

新增農藥標示樣張 ▾ 資料維護 ▾ 系統設定 ▾ 說明 ▾

請選取農藥類型或輸入農藥名稱進行查詢

農藥類型 請選擇 ▾ 農藥名稱

是否完成分類 全部 ▾

查詢

匯入資料

單筆資料匯入

1. 點選上方「匯入資料」，選擇欲匯入的檔案，進行匯入。
2. 待出現匯入成功的訊息，即可於列表中找到該筆匯入的資料。

農藥標示樣張形式產出工具V1.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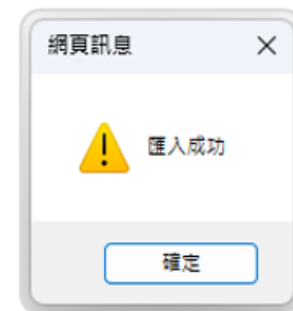
新增農藥標示樣張 ▾ 資料維護 ▾ 系統設定 ▾ 說明 ▾

匯入

檔案 瀏覽...

(檔案格式為加密過的zip)

匯入 取消



標示樣張資料－修改農藥名稱

查詢結果 (共有 2 筆資料)					
農藥類型	農藥名稱	物理狀態	危害分類	標示樣張	操作 / 建立日期
成品農藥	佈飛松 43%	液態	檢視 重新分類	編輯 匯出PDF 匯出圖式 匯出審查	複製 匯出資料 刪除 2026/05/05 15:28
成品農藥	佈飛松 43%	液態	檢視 重新分類	編輯 匯出PDF 匯出圖式 匯出審查	複製 匯出資料 刪除 2025/10/20 16:58



無論是原先已建立、單筆複製或單筆匯入資料之農藥標示樣張資料，皆可點選「檢視」進行農藥名稱修改，以辨識不同農藥產品。

農藥標示樣張形式產出工具V1.8.0

新增農藥標示樣張 資料維護 系統設定 說明

基本資訊

農藥類型 成品農藥

農藥名稱 佈飛松 43%

修改農藥名稱

物理狀態 液態

操作重點提醒 (4)

填寫產品整體 測試數據

有效成分

農藥原體

有效成分

其他
成分

其他
成分

其他
成分

成品農藥

提醒！
若無整體測試數據，請留空，進入下一步。

請依整體測試結果，依序輸入下列相關數據資訊。
本工具將以您輸入的數據資訊為基礎，依照危害分類判斷邏輯進行危害分類判定。

測試數據		
物化特性		
閃火點		°C
若閃火點數據 < 23°C，請務必填寫初始沸點，方可進行最嚴液體判斷。		
初始沸點		°C
pH值		
急性毒性數據		
吞食 LD ₅₀ (大鼠)		mg/kg 體重
皮膚 LD ₅₀ (大鼠或兔子)		mg/kg 體重
吸入 LC ₅₀ (大鼠)		請選擇 v
致癌性分類		
國際癌症研究機構 (IARC) 致癌性分類		請選擇 v
美國政府工業衛生師協會 (ACGIH) 致癌性分類		請選擇 v
美國環境保護署 (EPA) 致癌性分類		請選擇 v
美國國家毒理學計畫 (NTP) 致癌性分類		請選擇 v
生態毒性數據		
96小時 LC ₅₀ (魚類)		mg/L
48小時 EC ₅₀ (甲殼綱動物)		mg/L
72或96小時 ErC ₅₀ (藻類或其他水生植物)		mg/L
未觀察到效應濃度 (NOEC)		mg/L
對蜜蜂急性毒性 LD ₅₀		µg/bee
對鳥類急性毒性 LD ₅₀		mg/kg
對鳥類急性毒性 LC ₅₀		ppm
降解性/濃縮性		
生物濃縮因子 (BCF)		
辛醇/水分配係數 (log Kow)		
是否缺乏快速降解性		請選擇 v

操作重點提醒 (5)

對蜜蜂急性毒性， 需自行填寫數據進行判定

生態毒性數據

96小時 LC_{50} (魚類)		mg/L
48小時 EC_{50} (甲殼綱動物)		mg/L
72或96小時 ErC_{50} (藻類或其他水生植物)		mg/L
未觀察到效應濃度 (NOEC)		mg/L
對蜜蜂急性毒性 LD_{50}		$\mu\text{g}/\text{bee}$
對鳥類急毒性 LD_{50}		mg/kg
對鳥類急毒性 LC_{50}		ppm

農藥標示管理辦法第十二條附表二
農藥對蜜蜂急性毒性分類修正規定

危害 級別	分類標準 (蜜蜂成蟲接 觸急性毒性)	標註危害圖式	警示語	危害警告訊息
第一級	$LD_{50} \leq 2$ $\mu\text{g}/\text{bee}$		警告	對蜜蜂有劇毒
第二級	$2 \mu\text{g}/\text{bee} <$ $LD_{50} \leq 11$ $\mu\text{g}/\text{bee}$		警告	對蜜蜂有毒
第三級	$LD_{50} > 11$ $\mu\text{g}/\text{bee}$	無	無	相對無毒



操作重點提醒 (6)

危害防範措施，要確認

危害防範措施				
預防	應變	儲存	廢棄	自訂
使用前取得說明。 在瞭解所有安全防範措施之前切勿處置。 切勿噴灑於明火或其他引火源上。 遠離衣物/.../可燃物質。 採取一切可能防範措施，避免與可燃物/...混合。 不可與空氣接觸。 不可與水接觸。 以...保持濕潤。 在惰性氣體中處置。 防潮。 只能在原容器中存放。 保持陰涼。 減壓閥不得帶有油脂或油。 不可研磨/衝擊/.../磨擦。 切勿穿孔或焚燒，即使是使用完後。 避免吸入粉塵/煙煙/氣體/霧滴/蒸氣/噴霧。 不可進入眼中、接觸皮膚或沾汙衣物。 懷孕/哺乳期間避免接觸。 受沾染的工作服不得帶出工作場所。 新增 刪除				
已選取的危害防範措施 穿戴防水耐化學性手套。 穿戴臉部遮罩或護目鏡等眼睛防護具。 穿著防水耐化學性膠靴，內穿襪。 穿戴口鼻防護具。 穿著全套防護衣，內穿著短袖短褲。 勿使用於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 施藥後至少24小時內不要進入施藥區。 遠離熱源/火化/明火/熱表面。禁止抽菸。 保持容器密閉。 容器和承受設備接地/連接。 使用防爆的電氣/通風/照明/.../設備。 只能使用不產生火花的工具。 採取防止靜電放電的措施。 不要吸入粉塵/煙煙/氣體/霧滴/蒸氣/噴霧。 處置後徹底清洗...。 使用本產品時，不得飲食、喝水或抽菸。 只能在戶外或通風良好的地方使用。 避免排放至環境中。 穿戴防護手套/防護衣物/眼睛防護具/臉部防護具。				



操作重點提醒 (7)

先分類，再編輯標示

請選取農藥類型或輸入農藥名稱進行查詢 匯入資料

農藥類型 農藥名稱

是否完成分類

兩項都完成後，才可匯出PDF、匯出圖式進行標示美編，以及匯出審查。

查詢結果 (共有 1 筆資料)					
農藥類型	農藥名稱	物理狀態	危害分類	標示樣張	操作 / 建立日期
成品農藥	佈飛松 43%	液態	檢視 重新分類	編輯 匯出PDF 匯出圖式 匯出審查	複製 匯出資料 刪除 2026/05/05 15:28



操作重點提醒 (8)

GHS 調和的是 “分類標準”

數據資料
參考來源

成品農藥
整體測試

有效成分
測試數據

成品農藥
SDS

個別成分
SDS

國際資料庫

農藥標示暨
GHS資訊網

防檢署公示
毒性資料

- 用以分類的數據資料不同，可能導致分類結果不同。
- 考量數據來源的可靠性及正確性，小心使用。
- 注意成品農藥與個別成分等資料於危害分類上的適用性。





農藥動植物防疫檢疫署
ANIMAL AND PLANT HEALTH INSPECTION AGENCY
MINISTRY OF AGRICULTURE



最新消息



農藥標示工具專區



農藥施用安全防護專區



農藥成分安全資訊



常見問題



相關連結

農藥標示暨GHS化學品 全球調和制度資訊網



農藥標示暨GHS化學品
全球調和制度資訊網

- 最新消息
- 農藥標示工具專區
- 農藥施用安全防護專區
- 農藥成分安全資訊
- 常見問題 / 相關連結

what's news

最新消息



2026/05/06 【活動訊息】115年度危害辨識實務訓練班

more

2025/08/27 【活動訊息】114年度農藥施用安全防護教育訓練班

more



簡報結束 綜合討論